

原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原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一、总体情况

原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在区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业务部门的精心指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有效保障了退役军人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及时回应公众关切，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均取得较好成绩。

（一）主动公开

2022年，在原州区人民政府网站和退役军人之家微信公众号上主动公开各类事项，发布信息63条。同时，还采取张贴公告的形式，对部分财务、重大事项等进行了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

2022年，原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未收到公民或法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0件、行政诉讼0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坚持应公开尽公开的工作原则，持续推进文件公开属性认定工作，对发布的文件做到应审尽审。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流程、分工、责任，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确保有涉密内容和不宜公开的政府信息不上网。

（四）平台建设

充分利用原州区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栏，原州区退役军人之家、原州发布等微信公众号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向社会公开退役军人保障政策开展情况，提高公众的知晓率和满意度。

（五）监督保障

原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在工作考核方面：主动接受原州区政府办公室对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的监督和考核，按照考核要求完成工作任务。在社会评议方面：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社会评议工作的通知》要求，开展社会评议，广泛征求群众意见。在责任追究情况方面：2022年未发生违反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2022年，原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距离上级部门以及公众的要求还存在一定的差距。一是信息发布不够高效及时，二是信息公开的质量相比较还需提高，三是负责信息

公开工作人员的主动性还要进一步增强。

2023年，为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发挥服务社会、方便群众的作用：一是提高思想认识。认真贯彻执行区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部署，准确把握政策要求，增强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二是加大公开力度。在常规工作信息公开的基础上，不断丰富信息内容，对于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社会发展重大问题要及时公开，同时，要加强平台建设和资源利用，不断拓宽退役军人事务信息覆盖范围。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原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严格按照原州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中的各项内容，落实落细具体工作，先后3次上报要点落实情况，以落实促工作扎实开展。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本机关2022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